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05 月 21 日(星期四)14:00-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05 月 21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05 月 2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0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0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五)

6、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0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 3 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特别说明：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以上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04 月 30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四、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0 年 05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30-16:30 。

(三)登记地点

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 3 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83996285，传真：0769-83756736

联系人：马锐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4 月 29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638，投票简称："勤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0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05 月 2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05 月 21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茲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就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单位名称(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会回执

致：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 2020 年 05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举行的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股

股东签名(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0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原预计披露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

2、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延期后的披露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26 日

3、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值，公司 2020 年 2 月 29 日披露的《2019 年度业绩快报》中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72 万元。若最终，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一、审议程序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0 年 4 月 30 日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26 日。

二、延期披露的说明

(一)无法按期披露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教育培训业务和 LED 照明及户外用品业务，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两大主营业务的 2019 年度审计程序开展均带来客观影响，导致公司难以按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

(二)疫情影响事项及程度

1、教育培训业务审计程序放缓

教育培训业务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龙文教育")开展，龙文教育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53.25%。

疫情爆发后，全国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各地纷纷采取严格防控措施，且明令禁止教育培训机构线下经营，这对公司年审会计师现场走访程序的实施放缓(尤其是武汉、北京、广州、上海等疫情严重的城市)。

龙文教育在全国有近 36000 名学生，近 4300 名教职员工，为积极响应国家疫情防控的要求，龙文教育自 1 月底起暂停全部教学网点线下经营，线下网点无教职工及学生，导致年审会计师现场访谈、问询等审计程序开展缓慢。受疫情影响，年审会计师对学生和家长的访谈等审计程序开展放缓。另外，为贯彻各地疫情防控的要求，大部分网点的重要人员复工、返工缓慢，复工、返工人员还需要根据各地区的防控规定履行隔离措施。目前龙文教育线下员工已经返回教学点开展工作比例不高，导致年审会计师访谈程序开展缓慢。

2、LED 照明及户外用品业务审计程序开展速度受影响

公司 LED 照明及户外用品业务，部分客户分布在欧美等海外地区(近 3 年，外销占公司总营业收入比重平均超过 30%)。进入 2020 年 3 月底，欧美地区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快速蔓延。

为防控疫情蔓延，相关国家采取封国、封城等措施，被疫情影响的客户公司员工也需要居家隔离，致使海外客户回函速度缓慢。

三、当前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

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所")已派出多名审计人员同时进驻各地现场开展对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对一些非重要的网点同时持续以远程方式开展必要的工作。目前已初步完成综合风险评估、财务报表分析、审计策略及审计计划，正在进行部分项目的实质性测试程序、银行存款、借款、往来款项的函证程序及重要内部控制流程的控制测试等。由于时间有限，瑞华所根据审计工作计划的逐步推进存货监盘、教学网点的走访及相关访谈等审计程序尚待开展，后续审计工作将继续稳步推进。

四、应对措施及预计披露时间

公司将密切关注疫情影响情况，积极协调各子公司相关人员克服困难，及时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通审计事宜，积极配合其开展审计工作。在保证公司员工、审计人员的健康、安全的前提下，积极协助开展现场走访、访谈、函证等审计流程，切实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争取尽快完成 2019 年度审计工作。

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友好协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增派审计人员、加大审计力量开展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服务。初步预计将在 2020 年 6 月 26 日前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

五、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

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的影响，瑞华所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完成必要的审计工作，本公告所载相关内容，与瑞华所已实施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了解到的相关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的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尚有实质性测试程序、银行存款、借款、往来款项的函证、盘点、重要原始单据检查等程序及重要内部控制流程的控制测试等没有完成，我们将采取合理且必要的措施以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包括由瑞华所统筹安排审计资源，保障公司的年报审计人员充足；项目合伙人和质控人员加强对项目的督导；与公司充分沟通和协调，高效利用现场审计工作时间等。

依据当前可获得的信息，如果后续不出现严重影响审计工作进度且无法合理预见的情况，瑞华所预计将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之前完成审计报告。

六、上网公告附件

瑞华所出具的《关于延期出具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七、报备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6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拟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含 1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78 号)核准，公司向杨勇等交易对方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4,550,26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67 元，并支付 500,000,000 元现金用于购买其持有的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公司向李旭亮等配套融资认购方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7,460,314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67 元，新增股份数量合计 582,010,574 股，2016 年 11 月 17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100014 号)。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止，杨勇等 9 名交易对象作价出资的股权均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收到该等股权，用于出资的股权价值总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0 元；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发行 317,460,314 股，募集配套资金为 1,799,999,980.38 元，扣除发行手续费及券商承销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28,9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71,099,980.38 元。

公司已在银行开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并与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含 12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和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份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保本理财期结束后，资金必须仍转回原募集资金存储账户。公司将采取适当方式，与产品发行主体就上述风险措施作出书面约定。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4、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根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管理风险

1、虽然购买产品前均经过严格的评估，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 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由于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在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含 1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含 1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5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同意 2020 年度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本次担保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授信及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银行信贷产品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根据公司 2020 年的发展战略及财务预算，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自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

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包括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以及其他子公司综合授信。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有效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

公司上述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使用金额及担保金额，实际使用及担保金额应在上述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及担保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所列的风险投资范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包括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四、业务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为办理上述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含子公司授信)及担保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材料的准备、材料的报送、协议的联合签字等相关事项，但仍需要遵守公司合同审核流程。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办理上述授信(含子公司授信)项下的具体业务及担保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包含日常经营借款和贸易融资)及相应的担保手续。

授权期限为自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 2020 年的发展战略及财务预算，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银行信贷产品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提高审批效率。公司本次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并不等于公司实际贷款额度及担保金额，我们认为，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主体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能够对风险进行有效控制，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合理、公允，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此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家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授信额度 (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及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担保。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一)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二)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三)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四)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04 月 29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04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仲阳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30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9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仲长昊先生投反对意见，反对理由如下：由于勤上股份 2019 年年报延期发布，2020 年初期数字未经审计，我无法判断 2020 年第一季度财报是否准确、真实，故对 2020 年第一季度投反对票。

公司其他投赞成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报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梁金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军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军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7,589,138.90	276,196,307.46	-1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8,775.02	2,686,962.50	-12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33,616.66	2,280,460.31	-28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260,083.89	-40,337,972.55	-98.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0.0018	-1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0.0018	-1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06%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88,473,351.66	4,842,843,564.35	-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65,542,357.35	3,966,213,967.14	-0.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99,813.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4,972.05	
合计	3,484,841.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1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9%	254,965,370	0	质押	252,500,000
					冻结	254,965,37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11.15%	169,312,168	169,312,168	冻结	59,661,376
李旭亮	境内自然人	5.81%	88,183,421	88,183,421	质押	88,183,421
					冻结	88,183,421
杨勇	境内自然人	5.40%	82,081,128	82,081,128	冻结	82,081,128
李淑贤	境内自然人	4.65%	70,546,737	70,546,737	质押	70,546,737
					冻结	70,546,737
梁惠荣	境内自然人	4.18%	63,492,063	63,492,063	质押	63,492,063
					冻结	63,492,06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3.00%	45,559,978	0		
黄灼光	境内自然人	1.25%	19,009,523	19,009,523	质押	19,009,523
					冻结	19,009,523
张晶	境内自然人	1.16%	17,636,684	2,645,503	冻结	2,645,503
邹琳	境内自然人	1.11%	16,880,85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254,965,370		人民币普通股	254,965,37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45,559,978		人民币普通股	45,559,978	
邹琳		16,880,850		人民币普通股	16,880,850	
田林英		16,128,013		人民币普通股	16,128,013	
郝文敬		15,34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40,500	
张晶		14,991,181		人民币普通股	14,991,181	
王红玲		12,6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83,200	
温琦		10,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30,000	
何曦		7,499,851		人民币普通股	7,499,851	
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9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5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旭亮先生和温琦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共同持有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邹琳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880,850 股。2、公司股东田林英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128,013 股。3、公司股东郝文敬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5,269,500 股。4、公司股东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951,000 股，其关联公司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444,445 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1,437,4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531%。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